

投稿類別：
史地類

篇名：
阿美族與噶瑪蘭族的差異

作者：
李致涵。私立治平高中。外三乙班
徐嘉慧。私立治平高中。外三乙班
陳婉琳。私立治平高中。外三乙班

指導老師：
郭恒妙老師

壹●前言

一、研究動機

台灣有許多原住民但我們不曾真正了解過他們，因為族群繁多、社會變遷、地理環境以及漢化等因素，而衍生出甚多支系及祭典方式、習俗與文化特色。台灣的原住民文化逐漸受到了普遍的重視與肯定，讓我們對於原住民文化的相關議題，產生了更多的關注與興趣。阿美族與噶瑪蘭皆為母系社會，噶瑪蘭則部分劃入阿美族，因此以此為動機探討這兩族在制度上的差異為何？

二、研究方法

我們想藉由此篇論文說明同為母系社會的阿美族、噶瑪蘭族的文化差異及歷史背景，同為母系社會的這兩個族群有著怎麼樣的生活模式，利用網路資源找尋相關資訊，或者相關書籍等，也詢問了一些原住民血統的朋友及長輩們。希望能透過這次的討論，讓我們更深入了解原住民。

貳●正文

一、族群簡介

(一) 阿美族

阿美族(Amis)，其分布地區主要為台灣東部，為目前台灣原住民人口最多的一族，祖先是從今豐濱鄉之大港口登陸，隨即進入花東縱谷，成為第一支入墾壽豐鄉的族群。先遷至奇密，再分建於芝舞蘭、烏雅立、巫老僧、烏漏、謝得武、掃叭頂、加蚋蚋、太巴塢、馬太鞍諸社、久之，然後分別向南北延伸，往南進入臺東縱谷稱為「臺東阿美」；北上花蓮縱谷稱為「南勢阿美」；深入海岸山脈東側沿海稱為「海岸阿美」；最南端延遷到恆春稱為「恆春阿美」。

(二) 噶瑪蘭族

噶瑪蘭族(KARALAN)，以前稱為「蛤仔難三十六社」，但實際的聚落數量有六、七十社以上，主要分佈於宜蘭、羅東、蘇澳一帶，以及花蓮市附近、東海岸之豐濱鄉、與台東縣長濱鄉等地。瑪蘭祖先名字叫阿蚊（Avan），原來從馬利利安（Mariryan）地方乘船，航行到台灣北部海岸登陸，有一說是在淡水登陸，然後來到宜蘭這個地方，當時的地名叫做蛤仔難（Kavanan），這一族來到宜蘭地方時，還沒有漢人，但已經有山蕃佔居平地，所以只能在海岸地方居住。噶瑪蘭原

本部分劃入阿美族，部分劃入平埔族，台北市政府於民國 85 年 10 月 24 日宣佈恢復承認，行政院於民國 91 年 12 月 25 日宣佈承認「葛瑪蘭族」為台灣原住民族第十一族。

二、社會制度

（一）阿美族

1、男子年齡階級制

阿美族的年齡階層制度，在原住民諸族中可以說是最嚴密而完善的，以男子年齡階級制度為基礎，依照長幼與生理發展情況，男子通常到達一定年齡之後，就會依其社會責任編入不同的年齡階層中，並進入會所接受身心上嚴格的訓練，每位男子一生都需要按部就班經歷上述的生涯歷程，每一階層也都有社會固定賦予的任務。如下：

- 巴卡隆愛：尚未成年的學習者。
- 卡巴哈：男子邁入成年，仍需接受訓練並執行服役任務。
- 米喜寧愛：負責祭儀之膳食張羅、貴賓接待、執行依都卡賴之命令。
- 米倫倫麥：掌管食物的分配。
- 巴拉衛賴：掌管會所庶務。
- 伊巴達賴：副總管。
- 依都卡賴：會所之總管。
- 伊斯斐愛：退休不管庶事之長老。

2、母系社會

阿美族是原住民族群中最重視女性的族群，傳統社會中以母系組織為主，男性被招贅後一起住在女方家，有關家庭親族的事務與財產都由女性戶長做主。財產的繼承也以家族長女為優先，但現今的阿美族，因為受到漢人的影響，男子招贅已較減少，經濟來源也漸漸轉移到男子身上，母系社會的特質因此有逐漸淡化的現象。

（二）噶瑪蘭族

1、部落組織

噶瑪蘭舊社會採行以部落為中心的組織型態，各社互有往來，但亦各自立領導階層，由社眾選舉頭目的領導制度，任期一年，在每年八月間重新選舉，並由

年齡組織階級負責部落內實際事務的執行，年齡組織分老年、青年、婦女三組，其形式係仿海岸阿美族之年齡組織而來，沒有社會階級之分，或是主僕的關係，只有按年齡分級，社會地位和職務隨著年齡而不同。

2、婚嫁及財產繼承

噶瑪蘭人男女均需下田工作，男女經常在田埂上認識進而喜歡對方，消息傳至雙方家長耳中時，由一方家長相約共同商議男女雙方的婚事，而傳統的社會分工中，噶瑪蘭人是母系社會，行「招贅婚制」，子女從母居，夫從妻居，男子長大出贅，喪失家產繼承權，由女子承繼家產，只有部落的公共事務及防禦戰鬥才由男性來負責。後來因與漢人通婚頻繁之後，父系地位已逐漸受到認同。

三、祭典

(一) 阿美族

1、豐年祭 (Ilisin)

每年都會舉辦一次，慶祝過去一年農作物的豐收成果，感謝祖靈的庇佑，並祈求未來五穀豐收、全族平安。由於豐年祭是男子為主的活動，按照傳統習俗，第一天禁止女生參與，最後一天女生則必須參加，並由女孩子的歌聲做為結束。

2、海祭 (Misacpo')

儀式中主祭者會向大海禱告、奉上祭品，就可開始出海捕魚。青年組會擺設海鮮午餐，預祝今年漁獲豐收。藉由捕魚一事，建立長幼生活經驗的傳承，男子也從中強化自己對家族的責任。

(二) 噶瑪蘭族

1、海祭 (Laligi)

每年三、四月春夏之交，噶瑪蘭男人們會擇定吉日，一起聚集海邊舉行 LaLiGi 海饗。早晨，族中長老在海邊行過祭拜祖靈後，年輕男人便出海捕魚。近午時，捕魚的人回岸，年長者在岸上迎接他們。接著就地烹煮鮮魚和野菜煮食，也會把捕來的魚送回村裡，供其他未能參加的族人分享，活動持續兩三天。

2、歲末祭祖 (Paliling)

噶瑪蘭人相信禍福是由祖先賜與的，相信過年時祖先會回到家中，這是一個相當普遍且差異較小的儀式。祭祖通常以一個家為單位舉行，而祭祀的對象則以家中戶長死去的父、母雙方親戚為主，在過年全家團圓熱鬧之際，請祖先們喝酒共餐，祈求祂們能保佑全家人健康平安。

四、服飾

「原住民的服飾大部分用芋麻所做的。大多數購買和台灣漢人使用相同布料，再依喜好裁製成衣服，並加上刺繡圖騰。」（鈴木質，1999）

（一）阿美族

阿美族的衣服原料有四種，以麻、皮革為主，樹皮布、草和藤次之。由於阿美族的分佈區域性服飾很廣，所以北、中、南三大系統皆有其特色，但在色彩上大多以鮮紅為主，紅色一向給人鮮豔亮麗的印象，在原住民族群中代表活潑的族群，在歌舞表現上較展現熱鬧的效果。另外，男子的服裝，成年前著短裙、束腹帶，成年後穿著全套服飾，如：頭巾、藍色對襟圓領長袖短上衣、綁腿褲或是流蘇裙等；女子花帽，婦女戴大花帽，少女戴小花帽；皆依年齡有所不同，方便各年齡階級的分辨。

（二）噶瑪蘭族

噶瑪蘭人織布習慣用植物纖維，製衣時多用山芋麻，製成如肩甲狀的 ziqap。這種 ziqap 特別是在工作時穿，可以遮陽擋雨；用香蕉織布縫製成長袖滾黑邊方衣，中間有一排漢式一字扣，男人在豐年祭或演出傳統歌舞時穿，但現在布的樣式只剩下簡單的十字交叉紋織法、單色、沒有染色也無幾何圖樣。另外有作為工作用的背袋，是現在新社婦女最常做和使用的製成品，還有小巧實用的腰包，通常是用來裝香菸、檳榔和錢，有時為了裝多一點東西會製作成雙層。

五、手工藝

（一）阿美族

阿美族的手工藝技能主要是為了自給自足，男子在結婚前必須要會一些編籃的手工藝，主要材料是竹跟藤，主要編成提攜用的器具跟漁具兩種；部落中的老還會編製一些可以裝載東西的背簍、方簍、竹籃、漁簍、漁簾等，編織較稀疏的背簍用來搬運木材，編織較濃密的用來裝米、食物等。而女傳統製陶是婦女的工

作，他們所製作出來的食器或容器都以陶爲主，多爲日常用品，如：水壺、陶碗、飯鍋、祭祀用的酒器或編織用的紡錘，甚至連捕魚所用的重錘都是用陶製成的。

（二）噶瑪蘭族

織布是噶瑪蘭人重要的工藝品，台灣的南島民族都有手工織布的傳統，只是平埔族人漢化的關係，傳統的工藝與藝術目前已不多見，但保留了噶瑪蘭人特有的香蕉絲織布，蕉皮原料經歷剝除皮肉、接線、繞線、整理經緯線等等過程再上機進行編織，被視爲噶瑪蘭族傳統工藝的重要表徵。好的香蕉布因樹皮的自然色澤，所以會呈現出濃淡相間的顏色，雖然沒有花紋，但夏天穿起來非常舒適。織好的香蕉布除了製成衣服，還可織成穀袋、背袋、檳榔袋或草蓆。

六、實地參與兩族文化之心得

同時具有阿美族與噶瑪蘭族的血統，兩族的祭典都參與過。服裝是參加祭典必備的，阿美族服飾偏向紅色，噶瑪蘭族則是偏黑白色。在每年的七、八月參加阿美族的舞蹈祭典，這個祭典舉辦五天，第一、二天是男生跳，第三、四天是女生跳，第五天男女合跳，雖然很累人，但跳上這個舞蹈是很喜悅的。噶瑪蘭族的海祭則是舉辦三天，第一、二天長老們祭拜祖靈後，年輕男子會出海捕魚，第三天把捕到的漁獲給所有族人分享，像是在部落裡聚餐一樣，滿滿一大桌的美食和大家共襄盛舉。

除了傳統祭典，也參加了兩族的成年禮，噶瑪蘭的成年禮以男生爲主題，年輕男子可以出海捕魚，承繼祖靈所遺流下來的光榮傳統；阿美族則以女生爲主題，大家的手一個一個的交叉牽著圍成一個大圓圈，在舉手投足間也表達出阿美族人樂天知命的個性。

參●結論

在探討這篇論文時遇到了許多的瓶頸，由於噶瑪蘭族漢化得較早，資料保留不完整，導致獲得的資訊不充足，這標題看似簡單，在深入探討後卻又發現其中的複雜難解。但在分項整理比較之後，加上同學本身的親身經歷分享，我們漸漸找出兩者之間不同的風貌，當初對於「同爲母系社會，兩族差異何在？」的疑惑，也在探討過程中有了結果：阿美族部落中有獨立的男子階級制度，編制以長幼區分，每一階級都會有一個級名，而級名的產生會因爲地域關係而分成創名制或襲名制，同爲母系社會的噶瑪蘭族則是一個沒有階級的平等社會，就算富有的家庭裡也沒有僕人，首領是以推舉的方式產生，部落內其他的公眾事務，則由各年齡階層的族人分工合作。

除了深入了解兩族差異，我們也藉由這此的探討更加認識原住民文化，他們親近大自然、樂天知命、堅持傳統、對祖先抱持著一份感恩，現今社會已開始重視傳統藝術觀光，原住民族的各項祭典既熱鬧又壯觀，一定能吸引各地觀光客前來朝聖，那是台灣這塊土地上的另一種傳統之美，而在推廣的同時，也當思考如何維護與保存這樣天然的文化資產，推廣才能真正變得有意義。

肆●引註資料

米甘幹·理佛克（2007）。**原住民族文化欣賞**。台北市：五南圖書出版公司。

達西烏拉彎·畢馬（田哲益）（2001）。**台灣的原住民：阿美族**。台北市：臺原出版社。

鈴木質（1999）。**台灣原住民風俗**。台北市：原住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。

木枝·籠爻（潘朝成）（1999）。**噶瑪蘭族—永不磨滅的尊嚴與記憶**。台北市：原民文化事業有限公司。

族群與文化—阿美族。行政院原住民委員會全球資訊網。2012年7月20日。取自
<http://www.apc.gov.tw/portal/docList.html?CID=7AD36169AB07E1D0&type=D553881BB72C42C9D0636733C6861689>

認識原住民：族群介紹—阿美族。台灣原住民族資訊資源網。2012年8月19日。取自
<http://www.tipp.org.tw/formosan/population/population.aspx?codeid=450&type=4>

原住民介紹：噶瑪蘭族。台灣原住民文化園區。2012年8月1日。取自
http://www.tacp.gov.tw/home02_3.aspx?ID=%243111&IDK=2&EXEC=L